



香港女童軍總會
全港快樂小蜜蜂活動
親子創意堆沙樂



活動目的： 由專業導師帶領快樂小蜜蜂及其家長一起進行「蜂之堡」活動。透過堆沙過程，加強親子之間的聯繫和溝通，激發創意；同時鼓勵不同參加者之間的合作，發揮團隊精神，共同享受戶外學習的樂趣。讓家長與其子女可盡情融入歡樂的氣氛中，家長可從中學習如何與子女遊戲，增強親子關係。

名稱	親子創意堆沙樂
日期 / 時間	2024 年 3 月 10 日 (星期日) / 上午 9:45 至 下午 13:15
地點	南華會 (銅鑼灣加路連山道 88 號)
內容	由專業導師和工作人員設計了適合親子參與的堆沙活動。參加者能夠從分組活動中互相認識、學習，交流意見，在同一空間共同完成「蜂之堡」作品，發揮團隊精神並增強親子關係。 
對象	快樂小蜜蜂及其家長
名額	快樂小蜜蜂及家長：40 對 (每隊參加正選名額 4 對，後備 2 對)
費用	每位快樂小蜜蜂 \$50 (其餘活動費由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 家庭議會贊助)
服飾	快樂小蜜蜂：整齊制服 / 家長：輕便運動服
出席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女童軍會員完成活動後可獲發出席證書，故請確保參加者名字準確無誤。務必準時出席，逾時不候，遲到 15 分鐘或以上亦不會獲發證書。
報名截止日期	2024 年 2 月 9 日 (星期五) 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查詢	歡迎與所屬助理區總監或區代表聯絡。亦可致電總會附屬會員部： 梁嫻婷女士(Eden) 項目助理 電話：2359 6828 電郵：eden.leung@hkgga.org.hk 楊恆怡女士(Hang Yi) 項目主任 電話：2359 6857 電郵：hangyi.yeung@hkgga.org.hk
報名方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請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劃線支票 (抬頭「香港女童軍總會」)/入數紙/轉賬證明 (入數戶名稱：「香港女童軍總會」戶口號碼：002-216711-001 銀行名稱：匯豐銀行)，交回「九龍加士居道八號香港女童軍總會附屬會員部」。請在支票背面/入數紙/轉賬證明寫上隊號及活動名稱：堆沙創意親子樂。只接受郵寄/親身報名，所有報名均以收受報名表格及費用為準。如報名人數過多，將以<u>先到先得</u>方式處理，額滿即止。如報名資料及費用不齊全，報名將不受理。一經取錄，未經大會許可，所有取錄者均不可隨意轉換或退出。除因天氣惡劣或報名人數不足而取消外，已繳之費用概不發還。
備註	參加者須自行前往活動場地，南華會不設泊車位。

贊助機構：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家庭議會
Family Council
www.familycouncil.gov.hk

報名細則

1. 有意參加的隊員可向領隊提出，並由領隊統籌報名，請領隊必須慎重考慮各參加者之能力或體能是否適合參與活動，並已登記成為會員。隊伍必須已提交 2023 - 2024 年度「隊伍登記及紀錄表格」，以供核對。
2. 每隊參加名額請參閱通告，但並不保證於名單上的隊員均會全數取錄。名額有限，先到先得。
3. 如所有報名隊伍的正選名額均已全數獲取錄，職員將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取錄後備名單上的隊員。
4. 所有活動只准參加者本人出席，不得由後備隊員或他人代替。
5. 請留意報名截止日期。填妥報名表格、家長/監護人同意書後，連同支票郵寄或親身遞交至九龍加士居道 8 號香港女童軍總會附屬會員部。活動不接受電話/口頭報名，所有報名均以香港女童軍總會附屬會員部收妥表格為準，逾期者將不受理。如報名資料不齊全，報名將不會受理。
6. **取錄名單**將於報名截止日期後一星期上載總會網站 <https://hkgga.org.hk>，請自行瀏覽。倘報名不被接納，將再另行通知。
7. **活動備忘**將於活動前一星期上載總會網站 <https://hkgga.org.hk>，請自行瀏覽。
8. 負責領隊必須收妥所有參加者的家長/監護人同意書，並連同報名表格一併交回。
9. 如已取錄之隊員未能出席活動，必須最少於活動前三個工作天通知領隊，並由領隊知會負責職員，名額將會由職員安排其他參加者補上。
10. 如參加者因病或其他無法預料的緊急情況缺席，請領隊立即致電通知負責職員，並補交家長信。
11. 無故缺席的參加者將被列入無故缺席者名單，日後再報名時將不被考慮。
12. 一經取錄，未經大會許可，所有取錄者均不可隨意轉換或退出。除因天氣惡劣或報名人數不足而取消外，已繳之費用概不發還。
13. 若活動遇上惡劣天氣、報名人數不足或其他特殊情況，本會有權取消該活動及在有需要時更改任何原定活動之活動日期、時間、地點及內容等。
14. 惡劣天氣安排，請參閱附件「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
15. 主辦機構保留權利修改條款、路線、時間及一切有關是次活動之細則。

香港女童軍總會

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

撮自「活動安全規則及指引」2023年9月版本

以當天活動開始前兩小時由香港天文台發出之天氣報告為準：

(活動負責領袖/領隊/主辦方亦有權因應天氣情況提早取消活動以保障參加者安全)

類別		戶內活動 (見註一)	戶外活動 (不包括海上活動)	渡假營/露營 (見註二)	海上活動 (見註三)
寒冷天氣/酷熱天氣/ 山泥傾瀉/霜凍警告		照常	活動負責領袖/領隊應密切留意活動地點安全及參加者狀態及衡量環境情況，決定是否需要更改活動場地、將活動押後，甚或取消(見註四)		
雷暴警告		照常	活動負責領袖應確保參加者留在安全地方，直至警告解除		
強烈季候風信號		照常			延期/取消
颱風信號	一號風球	照常			
	三號風球	照常	延期/取消	活動延期或取消； 負責領袖/領隊應確保參加者留在安全地方，直至警告解除	
	八號風球 或以上	延期/取消			
極端情況(見註五)		延期/取消			
暴雨警告 信號	黃色	照常	活動延期或取消； 若活動正在進行中，負責領袖/領隊應安排參加者於戶內暫避	若活動正在進行中，負責領袖/領隊應安排參加者於戶內暫避	
	紅色	活動延期或取消；			
	黑色	若活動正在進行中，負責領袖/領隊應確保參加者留在安全地方，直至警告解除			
空氣質素 健康指數	高 (7)	照常	應盡量減少體力消耗及戶外活動，活動負責領袖/領隊應勸喻對空氣污染敏感(即患有心臟病及呼吸系統毛病)的參加者不要參加在空氣污染地區進行的活動		
	甚高 (8-10)	照常			
	嚴重 (10+)	在空氣污染地區進行的活動，應予以中止、取消或延期			

註一：

「戶內活動」指在戶內地方進行的活動和訓練，包括於恆常集會地方以外舉行的戶內活動。活動負責領袖/隊必須遵照有關活動場地的使用守則及惡劣天氣安排。

註二：

正值度假營及露營舉行期間，懸掛三號颱風信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時，營負責領袖/領隊須考慮所有安全因素，包括道路安全等，然後透過分區總監及區總監聯同香港副總監商討決定是否解散女童軍。

註三：

海上活動須遵照有關活動場地的使用守則及惡劣天氣安排或場地教練的指引。

註四：

天文台發出寒冷或酷熱天氣警告，意味著天氣會持續寒冷或酷熱。領袖/領隊應衡量情況，決定是否需要將活動押後，甚至取消。在寒冷天氣下，建議參加者多穿保暖衣物以防低溫症。在酷熱天氣下，避免過份暴露在陽光下，因身體未能有效散發體溫，便可能出現痙攣、熱衰竭及中暑等徵狀。若陽光猛烈，亦應提醒參加者配戴闊邊帽子及能過濾紫外光的太陽眼鏡，並於外露的身體部分重複塗抹防曬係數 15 或以上的防曬油。

註五：

「極端情況」是香港政府因颱風及暴雨等惡劣天氣下引發的嚴重情況而發出的特別指示，其效力相等於香港天文台的八號烈風或暴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故此，有關應變措施將遵照八號烈風或暴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安排。